

24小时读者热线:96060 现代快报网www.xdkb.net 官方微博:@现代快报 官方微信:现代快报 E-mail:xdkb@kuaibao.net

## Sunday Investigation

责任编辑:贾磊 美编:沈明 组版:孙佩



# “难产”的住宅楼

2002年交定金;2009年才开建,2011年建好,如今开发商要破产,房子仍未交付

**购房者:**  
定金付了十多年,  
却拿不到房子

“我是2002年订的房子,当时便宜,每平米才两千多块钱,购房合同上写着第二年就能交付,但到现在,我都没能拿到房子!”购房者成先生口中的房子位于南通龙王桥东路南侧,两栋六层高的住宅楼在此毗邻而建,外墙橙白相间,看上去跟新房一样。

“本来我们就是受害者,拖了这么多年,非但不给我们房子,还要补钱,这是什么道理?”气愤之下,成先生等33名购房者,将久发公司告上了法庭。近年来双方数次对簿公堂,但却始终没达成一致。

这是为何?据成先生的描述,由于久发公司在建设初期,瞒着购房者们将房屋户型偷偷改变了。而这也成了开发商无法履行购房合同的理由。

成先生告诉记者,原定2003年开工的房屋2009年才开工。“之前,开发商一直告诉我们,房子肯定是要建的,只是要等政府调整规划后重建。因为2009年之前,原本在规划红线内的部分地块一直被一所特殊学校,及部分零散的拆迁户占据,这两栋住宅楼一直无法开工。”

房屋开工,33位购房者们也终于有了个盼头”。2011年,这两栋

“姗姗来迟”的住宅楼终于落成。

2012年1月,久发公司取得了《商品房预售许可证》。可这时,又一个消息如冷水般泼了过来。成先生说,开发商表示,当时的房价和2002年相比,不能同日而语,要想拿房子,必须按照当时的市价(即约12000元/平米)补上差价。

“本来我们就是受害者,拖了这么多年,非但不给我们房子,还要补钱,这是什么道理?”气愤之下,成先生等33名购房者,将久发公司告上了法庭。近年来双方数次对簿公堂,但却始终没达成一致。

这是为何?据成先生的描述,由于久发公司在建设初期,瞒着购房者们将房屋户型偷偷改变了。而这也成了开发商无法履行购房合同的理由。

成先生告诉记者,原定2003年开工的房屋2009年才开工。“之前,开发商一直告诉我们,房子肯定是要建的,只是要等政府调整规划后重建。因为2009年之前,原本在规划红线内的部分地块一直被一所特殊学校,及部分零散的拆迁户占据,这两栋住宅楼一直无法开工。”

房屋开工,33位购房者们也终于有了个盼头”。2011年,这两栋

“一所“难搬”的特殊学校

早在2002年就已经取得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国有土地使用权证,为何直到2009年,这两栋建筑才开始动工?对此,张树清辩称,并不是开发商为了一己私欲将工程延期,最大的原因是由于客观的“不可抗力”。在他看来,这一切

据了解,在本次事件中涉及到的这两栋住宅楼,属于由久发公司开发的学田北苑三期工程。当时,久发公司经批准,在法轮寺河南侧开发建设学田北苑38—41幢住宅楼,总占地2200平米。其中,位于龙王桥东路北侧的两栋住宅楼,在2003年7月25日就已经通过竣工验收,并交付给了业主。而购房者们反映的这两栋住宅楼,位于龙王桥东路南侧。

这四栋住宅楼,是同一期工程,也是同时对外进行预售。现在,路北的两栋住宅楼早已有业主入住,已经成了老小区。而和它站在同一“起跑线”上的两栋涉事建筑,却被拖成了“难产”,其引发的种种纠纷,到现在都未曾解决。

张树清向现代快报记者出示了一份当时的商品房预(销)售合同。上面注明,一间总价为356400元的房子,购房者应当于购房当日支付定金5万元,于2013年7月30日前分期总共支付房款20万元,其余的则在拿房时一次性付清。

“要是有购房者按照合同,把房款一步步交来,那等房子建好了,我一定会按照当时的價格,把房子交给他们。”张树清表示,当初这两栋住宅楼总计有62套房子,售出的为33套。然而,当时总共支付的定金为125万元,房款只有35万元,没有一户是按照购房合同的约定,交

成本提升了  
多年之后建成的房  
屋要涨价

2009年底,这所辅读学校终于从龙王桥东路南侧迁走,退了7年的这一工程,正式破土动工。两年后,在购房者们的期待中,这两栋崭新的六层楼房立了起来。

然而,房子是建好了,新的问题却接踵而至。首当其冲的是,隔了这些年,房价早已连番上涨——这房子,该怎么卖?据张树清介绍,2002年,当时学田北苑小区房子的均价只有2300元/平米左右,到2012年,物价上涨,建造成本增加,按照当时的行情,这一小区的均价已经攀升到了12000元/平米左右。

张树清向现代快报记者出示了一份当时的商品房预(销)售合同。上面注明,一间总价为356400元的房子,购房者应当于购房当日支付定金5万元,于2013年7月30日前分期总共支付房款20万元,其余的则在拿房时一次性付清。

“要是有购房者按照合同,把房款一步步交来,那等房子建好了,我一定会按照当时的價格,把房子交给他们。”张树清表示,当初这两栋住宅楼总计有62套房子,售出的为33套。然而,当时总共支付的定金为125万元,房款只有35万元,没有一户是按照购房合同的约定,交

付完所有款项的。“当时他们说,房子一直建不起来,所以后续的款项都没有交,这本身就违反了当时签订的合同。”也正因为此,张树清认为,购房者们均没能履行合同,因此当初的合同早已无效。再加上建造成本在七年后连番上涨及户型改变的事实,重新协定房价才是公平的。

“当年房子是借钱盖的,工程队垫付了1570多万元的工程款。现在收不回来,只能把房子租出去收租金。”张树清说,事已至此,他们作为开发商,希望政府能承担一些责任,并让他们尽量避免破产。之后,开发商和购房者们能商量出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价位,将房子照常卖出去,以达到“双赢”的结果。

“我们也很急啊,工程一直拖着,土地使用的延期报告我们都打了好几次。”张树清称,他认为自己和购房者们一样,也是工程中的受害者。

记者了解到,在楼盘建成后的数年间,购房者们与久发公司的诉讼官司有数十起,而最终的审判结果几乎一致。

2013年12月13日,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法院曾对成先生的起诉作出一审判决,判定久发公司承担主要责任,解除购房者们与久发公司之前签订的购房合同,久发公司退还其购房款,并赔偿其损失。

那么,导致“难产”的根源,是否真如开发商所述,是由于学校的搬迁方案总是出现变动?2月6日下午,现代快报记者联系上了南通特殊教育中心的龚校长。

在2002年左右,龚校长时任辅读学校的一把手。对于久发公司认为“辅读学校阻碍了工程进度”的这一说法,龚校长表示并不认可。

“事实上,在我到任之前,久发公司就和学校达成了原地拆建协议,但协议上约定的拆建款,却迟迟没有到账。他们没给资金,我们怎么拆,怎么建?”龚校长告诉现代快报记者,按照当时的协议,久发公司须支付的拆建款为450余万,但这笔钱,一拖就是数年。而在这一过程中,崇川区教体局对学校的搬进建设要求发生变化,最终决定将辅读学校搬迁走。

据龚校长称,几经周折,2006年辅读学校与久发公司再次达成拆迁协议。在相关部门的协调之下,学校在尚未收到全部拆建款的前提下就已启动了拆迁工作。“学校启动拆迁之后,我们才收到了第一笔拆建款,后续资金分几拨才陆续到位。”

龚校长无奈地说,在他看来,后期辅读学校搬迁方案几度调整,跟久发公司的工程没有直接关系,并不能构成阻碍该工程建设的理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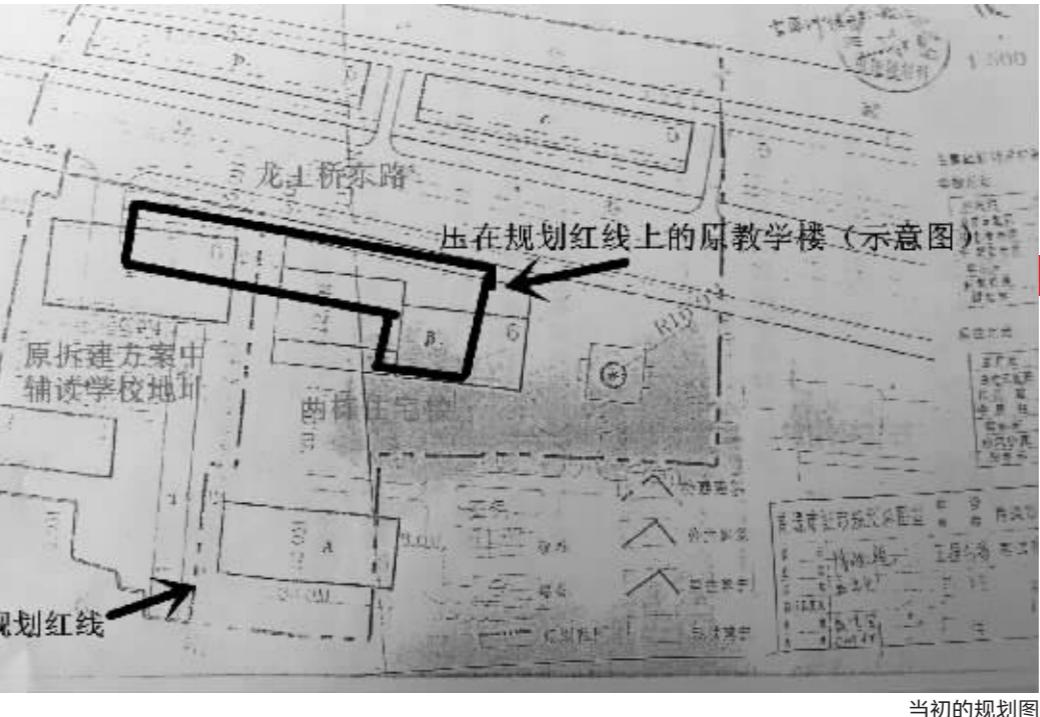
“进展:  
开发商进入破产程序

久发公司称,近年来,由于资金占有成本与日俱增,商品住宅无法销售,导致资金无法回笼。现在,久发公司的

24小时读者热线:96060 现代快报网www.xdkb.net 官方微博:@现代快报 官方微信:现代快报 E-mail:xdkb@kuaibao.net

## Sunday Investigation

责任编辑:贾磊 美编:沈明 组版:孙佩



## 规划部门回应:

规划方案,是根据开发商要求设计的

双方各执一词,究竟孰是孰非?对此,南通市规划局行政服务处卞处长在接受现代快报记者采访时说,张树清反映的“学田北苑”三期工程多年延误,导致久发公司资金链断裂,继而产生一系列社会问题的客观事实存在。

但造成这一局面的“症结”到底在哪,还值得商榷。

作为牵头处理此事的规划部门,早在去年就开始对这桩成年旧案进行多次梳理——这件事儿,得追溯到16年前。“早在1999年左右,久发公司实施了法轮寺河整治工程。在河道及道路拓宽工程完成后,经政府批准,久发公司开始将河南侧的一些零星地块进行开发,建设住宅楼。”卞处长说,当时久发公司拿的这些地块都是未经拆迁的“生地”,按照当时的政策,所有的拆迁事宜,应当均是由开发商前去进行商谈和协议。

2001年,协商一致后,久发公司请来设计公司,替A、B楼及辅读学校涉及到的地块作出了一个整体设计方案。

不久后,该设计方案通过了南通市规划局的审批。“他说是将规划红线压到了辅读学校,所以学校不好拆,他们不好建。实际上,这个方案是根据开发商的要求进行设计的,前期的布局也是根据他们的想法进行的调整,我们只是依法审批通过而已。”卞处长认为,如今久发公司认为工程搁置多年原因是规划上的红线问题,显然是因果倒置了。

当时,辅读学校的一栋教学楼呈L型,毗邻龙王桥东路而立。

追溯“难产期”,开发商难以置身事外

既然达成了协议,为何学校迟迟无法搬走?对此,久发公司称是由于学校拆建方案变化无常,才导致工期不断延误。

然而,辅读学校却否认称,搬不了的原因,是由于是拆建款始终未到。

“但根据我们前期调研和多次梳理,久发公司的这两栋住宅楼久病沉疴,跟政府的规划调整没有直接的因果关系。”卞处长称,据其了解,双方签订协议时,辅读学校的安置方案是原地拆建。但这笔钱却迟迟没有打过来,这一工程就此搁浅,陷入僵局。2005年,根据教育部门要求,辅读学校将搬离旧址。随后,辅读学校与久发公司的协议方案也数经变卦。

## 僵局

张树清  
久发公司

在这一过程中,曾有过将辅读学校与聋哑学校合并或迁至德民花苑的方案提出,但最终没有实施。

最终,根据当地教育部门要求,辅读学校与聋哑学校等其余特殊学校合并,成立现在的南通特殊教育中心。

“当时还是辅读学校先让了一步,在拆迁款没到位的情况下,就开始了搬迁。”卞处长称,等到学校整体搬完了,这450余万元的拆建款才最终全部到账。对此,卞处长认为,假设当时久发公司的拆建款到位,那现状是否就会不一样?但现实无法假设。所以,久发公司如今再来追溯这个七年“难产期”的根源,也无法完全将自己置身事外。

“但根据我们前期调研和多次梳理,久发公司的这两栋住宅楼久病沉疴,跟政府的规划调整没有直接的因果关系。”

卞处长  
南通市规划局行政  
服务处

在这一过程中,曾有过将辅读学校与聋哑学校合并或迁至德民花苑的方案提出,但最终没有实施。

最终,根据当地教育部门要求,辅读学校与聋哑学校等其余特殊学校合并,成立现在的南通特殊教育中心。

“当时还是辅读学校先让了一步,在拆迁款没到位的情况下,就开始了搬迁。”卞处长称,等到学校整体搬完了,这450余万元的拆建款才最终全部到账。对此,卞处长认为,假设当时久发公司的拆建款到位,那现状是否就会不一样?但现实无法假设。所以,久发公司如今再来追溯这个七年“难产期”的根源,也无法完全将自己置身事外。

让所有人都没想到的是,就在这两个年间,房地产界风云变幻,早已今非昔比。

目前,南通市规划局牵头其余各相关部门,正在与久发公司进行对接。

而久发公司的“维权”之路,预计将走得相当艰辛。